

奧蘭多

火鸟译丛

周蒙胜主编

解·伍尔夫著 韦明译

1996年



奥 兰 多

一部传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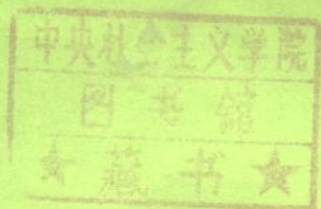
[英]弗吉尼亚·伍尔夫 著
韦虹旻乐 译

哈尔滨出版社

奥 兰 多

一部传记

〔英〕弗吉尼亚·伍尔夫 著
韦虹 旻 乐 译



哈尔滨出版社

(黑)新登字 12 号

责任编辑:宋玉成

封面设计:汪 慧

奥 兰 多

一部传记

〔英〕弗吉尼亚·伍尔夫 著

韦 虹 旻 乐 译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副 291 号)

哈尔滨金太极实业公司照排 济南书刊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7.625 字数 183 千字

1994 年 10 月第 1 版 199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 7-80557-736-6/I·174 定价:8.50 元

前 言

在我写作这本书时，许多朋友给我提供了帮助。有些已经死去而且如此卓越，我几乎不敢说出他们的名字，然而没有一个人能够阅读或写作而没有终身受到下列大师的恩泽——笛福、托马斯·布朗爵士，斯特恩，沃尔特·斯各特爵士，麦考利公爵，爱米丽·布朗特，达·昆西，和沃尔特·帕特——只说出一些最先出现在脑海中的名字。其他的人还活着，尽管他们以自己的方式也许同样地辉煌，但却不会恰恰为了那个原因而令人生畏。我特别地感激C. P. 桑格先生，如果没有他对房地产的法律知识的帮助，这本书永远也不会写成。悉尼·特纳先生广博、独特的学识已经使我避免了，我希望，某些令人痛惜的大错。我已经胜过了——我个人会将之估计得非常了不起——亚瑟·韦利先生对中国了解的程度。拉波克娃女士(S. M. 凯因斯夫人)一直在近旁修正我的俄语。无论对绘画艺术我可能拥有多少理解都将归功于罗杰·弗赖先生的至高无上的同情心与想象力。我希望，从我外甥朱丽安·贝尔先生异常尖锐而且严谨的评论中，我已经在另一个知识范围内获益匪浅。M. K. 斯诺登小姐对哈罗盖特与切尔滕纳姆案卷的坚持不懈的研究仍然艰苦而不会白费的。其他的朋友以各种不同的、无法详细说明的方式帮助过我。我必须满足于提到下列各位的名字；

安格斯·戴维森先生；卡特赖特夫人；珍妮特·凯斯小姐；伯纳斯公爵（他对伊丽莎白时期音乐的了解已证明是无可估价的）；弗朗西斯·比勒尔先生；我的兄弟，艾德里安·斯蒂芬博士；F.L. 卢卡斯先生。德斯蒙德·麦卡锡夫妇；那个最鼓舞人的评论家，我的姐夫克莱夫·贝尔先生；G.H. 赖兰先生；科尔法克斯女士；内莉·博克索尔小姐；J.M. 凯恩斯先生；休·沃波尔先生；维奥莱特·迪金森小姐；尊敬的爱德华·萨克维尔·韦斯特；圣·约翰·哈钦森夫妇；邓肯·格兰特先生；斯蒂芬·汤姆林夫妇；奥托莱恩·莫雷尔先生与女士；我的婆母，悉尼·伍尔夫夫人；奥斯伯特·西特韦尔先生；雅克·拉维拉特夫人；科里·贝尔上校；瓦莱里·泰勒小姐；J.T. 谢波德先生；T.S. 爱略特夫妇；埃塞尔·桑德斯小姐；南·赫德森小姐；我外甥，昆丁·贝尔先生（小说中一个古老而受珍重的合作者）；雷蒙德·莫蒂默先生；杰拉尔德·韦尔斯利女士；利顿·斯特雷奇先生；女子爵塞西尔；霍普·米尔里斯小姐；E.M. 弗斯特先生；尊敬的哈罗德·尼科尔森；和我的姐姐，文内莎·贝尔——但是这个名单可能要变得太长而且它已经异常令人注目了。因为在它唤起我心头最令人愉快的记忆的同时，它必然会在读者中引起各种期待，而这本书本身只能令读者失望。因此我要在感谢下列人员之后结束我的前言，感谢大英博物馆和档案室的管理员们的殷切帮助；为只有她才能提供的扶持我要感谢我的外甥女安吉丽卡·贝尔小姐；还有我的丈夫，为了他在帮助我研究时的耐心和他深厚的历史知识，无论这些书页可能达到什么样的精确程度，功劳都应归于他。最后，如果我没有丢失他的姓名和地址的话，我将感谢美国的一位绅士，他慷慨而无偿地改正了我先前作品中的标点、植物生态知识，昆虫学知识，地理名称和大事年表，而且我希望，我直到目前还将不会失去他的帮助。

献给——

V·萨克维尔—韦斯特^①

^① 萨克维尔—韦斯特(V. sackville—West, 1892—1962)英国女小说家和诗人。婚后名维多利亚·玛丽·尼科尔森。作品主要描写肯特地区的乡村生活。她是西班牙舞蹈家佩皮塔的孙女,曾在《佩皮塔》(1937)一书中叙述了她祖母的生平故事。1913年与外交家、作家H·尼科尔森结婚。她和V·伍尔夫一度关系密切,性格与思想也多有相合之处,是本书主人公奥兰多的原形(请参阅本书附录部分)。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1
第二章	36
第三章	73
第四章	95
第五章.....	144
第六章.....	169
附：伍尔夫日记选	215

第一章

他——对于他的性别不可能存在任何怀疑，尽管时代的风尚在某种程度上掩盖了它——正对着一颗悬挂在房椽上的摩尔人的头颅，比划着劈杀的动作。这颗头颅有着一个破旧足球的颜色，除去那塌陷的双颊和一两缕象长在椰子果上的粗糙、干燥的头发以外，它多少也有些足球的形状。奥兰多的父亲，或许是祖父，在非洲荒蛮的原野，从一个突然出现在月光下的高大的异教徒的双肩上将它砍下来；如今它在微风中轻柔地、永不休止地摆荡着，那微风从未停歇，吹过杀戮他的那位主人的巨大房子的小阁楼室。

奥兰多的先辈们驰骋过盛开着水仙花的原野，布满石头的原野，被奇怪的河流灌溉过的原野，他们从许多肩膀上砍下过许多不同颜色的头颅，并且将它们带回来，悬挂在房椽上。奥兰多也要那样去做，他发过誓。但因为他只有十六岁，年纪太小，还不能和他们一起奔驰于非洲或者法国，他只能悄悄地躲开花园中的母亲和孔雀们，来到他的小阁楼室，在那儿，他用他的宝剑对着空气刺啊、冲啊、劈啊。有时他将绳索砍断了，那个脑壳就砰地一声落在地板上，他便只好将它再挂起来，很有些骑士风度地把它牢牢系在几乎够不到的地方，如此以来，他的敌人便透过那干

缩、黑漆的双唇，得意洋洋地对着他狞笑。那颗头颅在他所居住的那个房顶上荡来荡去，因为房子太空旷，就好象本身兜风一样，冬季、夏季，风吹过来，刮过去。绘着猎手图案的绿色挂毯始终是摇来荡去。奥兰多的先辈们是高贵的，因为他们生来就是这样。他们头上戴着冠冕，来自多雾的北方地区。房间里的黑暗条纹以及将地板画成方格图案的黄色坑洼，不是落日透过窗子上印有巨大盾形徽章的彩色玻璃所造成的吗？奥兰多现在正站在一只纹章花斑豹的黄色躯体中间。当他将手放在窗台上去推开窗子时，这手立刻就被染成红、蓝和黄的颜色，象一只蝴蝶的彩翼。因此，那些喜欢象征并且对译解它们有特殊才能的人，也许会留意到，尽管匀称的双腿、俊美的身躯以及壮实的双肩，所有这些都被纹章的不同色彩所装饰，但奥兰多的面部，在他推开窗子的刹那，仅仅被太阳本身所照亮。再也不可能找到比这更坦率、更郁闷的脸庞了。生育他的母亲固然会为此高兴，而撰写这样一个人物生平的传记作家则更是高兴。她绝对无须独自烦恼，而他也无须恳求小说家或诗人的帮助。从功绩到功绩，从荣耀到荣耀，从他所历经的一个职位到另一个职位，他的传记作家尽可以秉笔直书，直到他们无论在任何一处都达到他们欲望的顶峰。外表上看，奥兰多正是生来就干这种事业的材料。红红的双颊上覆盖着一层桃色的细软茸毛；嘴唇上的汗毛只是比双颊上略厚一些。双唇短而略微向后拢靠在精美的、象杏仁一样，光洁白净的牙齿上。什么也不能惊扰他那象短暂、紧张飞行中的箭一样的鼻子；头发是黑色的，耳朵小巧，紧紧贴在脑袋上。可是，哎呀，这些青春美色的目录不提到前额和双眼是不能结束的呀。哎呀，人们几乎没有生来就缺少这三个部件的；因为，径直地扫一眼站在天窗边的奥兰多，我们必须承认他有一双象被水浸过的紫罗兰一样的眼睛，那么大，清水似乎注满了双目并使它们更显得大了。额头象一个隆

起的大理石圆拱，镶嵌在两个空白的大奖章之间，那是他的太阳穴。我们径直地看着他的眼睛和前额，我们欣悦地叙写着。我们径直地看着他的眼睛和前额，我们不得不承认有成千上万的令人不快的事情，那是每一个优秀的传记作者试图忽略的部分。目中的景象惊动了他，就象是看到了他的母亲，一个非常漂亮的女人，身着绿衣，走出来“咕咕”地唤着喂那些孔雀，她的女仆跟在她的身后。眼前的景象令他激动——鸟类和树木；并且使他爱上了死亡——夜空，归巢的白嘴鸦；就这样，登上螺旋形的阶梯进入了他的大脑——那是个开阔的大脑——所有这些景象，还有花园里的各种声音，锤子的敲打声，劈砍木材的声音，引发了令任何一个优秀的传记作家生厌的那种激情与情感的放纵与混乱，但是接下去——奥兰多慢慢地收回他的脑袋，坐到桌旁，并且带着一种半清醒的状态，就象一个人在日常生活中每到此时就去做他要做的事情一样，取出一个标有：“阿茜尔伯特：一部五幕悲剧”的写作笔记，并且将一支旧的彩色鹅毛笔融入墨水。

他很快就写完了十页，而且大多是诗歌。显然，他写得很流畅，但也很抽象。邪恶、罪孽、苦难是他剧作的主人公。其中尽是一些不可能存在的境域中的国王和王后；可怕的情节令他们目瞪口呆；高贵的情感使他们泪水盈盈；没有一个词象他本人会说出的那样写了出来，但所有这些都将被用平滑与甜美的文体改变了，考虑到他的年龄——他还不到十七岁——而且十六世纪尚有几年方才走完它的历程；他的甜美与流畅也还是非常出众的。然而，最后，他停了下来。他正在描写自然景观，正象所有的年轻诗人永远都在去描写的一样，为了精确地描写绿叶的阴影，他细致地去察看（在这方面他表现得比大多数人更为大胆）事物本身，而那恰好是长在窗下的月桂树丛。当然，观察之后，他再也写不下去了，自然中的绿叶是一回事，文学中的绿叶是另一回事。自然与

文学似乎有一种天然的抵触。将它们放到一起，它们便会相互撕成碎片。奥兰多现在看到的绿叶的阴影，损毁了他的节奏，破坏了他的格律。而且，自然有它自己的花招，一旦放眼窗外，看到花丛中的蜜蜂，看到打哈欠的小狗，看到太阳的余辉，一旦想到“我要看到多少个日落”，等等，等等，（这种想法太流行了，甚至不值得将它们写出来）一个人就会放下笔，披上大氅，阔步走出房间，当这样做的时候，脚绊在了一个上了漆的皮箱上，因为奥兰多稍微有些笨拙。

他小心翼翼地避免遇到任何人。有个叫斯塔布斯的园丁正沿着小路走过来。他就藏到树后，直到园丁走了过去，他才从花园围墙的一个小门走出去。他绕开所有的马厩、养狗场、酿酒厂、木匠铺、洗衣房，以及人们做蜡烛、杀牛、打马蹄铁、缝制短小紧身皮上衣的地方——因为房子就是一座混响着身怀不同技艺的劳作者声音的小城——来到了那条长满蕨类植物的小路，穿过那个未被人发现的公园，这条路直通山顶。也许有才能的人之间存有一种亲缘关系；一个人由此而吸引另一个人；而且，传记作家在这里应当注意这样一个事实，即这种笨拙常常与对孤独的热爱相伴。由于在箱子上绊了一跤，奥兰多自然地便喜爱僻静地方，辽阔的景色，以便去感受自己永远、永远、永远是独自一人。

因此，在一段时间的沉默之后，他终于发出“我是独自一人”，在这段记录中，他第一次张开了嘴巴。他一直快速地往山上走，穿过蕨类植物、山楂树丛、受惊的小鹿和野鸟，来到了一个只有一棵橡树冠盖其上的地方。这里很高，高得可以看到下面的十九个英国郡县；晴朗的日子里，如果天气特别好的话，可以看到三十或者四十个。有时候人们可以看见英吉利海峡，前浪推着后浪。可以看到一些河流和那上面滑行着的游乐的船只；还有西班牙大帆船正准备启航远行；以及喷吐着一团团烟雾的小舰队，带

着大炮开火时那种“呼呼”的沉闷声音；还有海岸上的要塞；座落在各牧场之间的城堡；以及这儿一个辽望塔；那儿一座围城；还会有某处象奥兰多父亲的房子一样宽大的住宅，这些房子聚在一起，象是一座被城墙围在峡谷里的小城。东面，有伦敦的尖塔和那个城市的烟雾；也许就在目之所极的天边，在风向适当的时候，斯诺登峰^①就会在云间显示出它嶙峋的山尖和锯齿形的山岩。奥兰多站在那里，计算、凝视、辨认了一会儿。那是他父亲的房子；那是他叔叔的。他姑姑拥有那片树林中的三个巨大的塔楼。那块石楠丛生的荒地是他们的，还有那片森林，那个野鸡、那头鹿、那个狐狸、那只獾和那只蝴蝶。

他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并将自己抛——他的动作里夹带着激情，真用得上这个词——在那棵橡树下的地面上。纵然夏日的一切转瞬即逝，他喜欢去感受他身底下的大地的脊骨；正因为如此，他将这棵橡树的坚硬根须当成了这脊骨，或者由于形象的联想，他把它当作他正在驱驰着的骏马的脊背，或是正在奔突着的船只的甲板——实际上，它就是一切，只要它是坚硬的，因为他觉得他需要某种可以将飘泊的心灵系附于上的东西；那颗心牵羁着他；那颗心仿佛每天晚上在他出来散步的时候都鼓荡着芬芳多情的飓风。他将那颗心系在这棵橡树上，当他躺在这儿时，心中涌动的一切就渐渐地平静下来；细碎的树叶悬垂着，鹿停下了脚步，灰白的夏日云朵也驻足不前；他的肢体在大地上变得更为沉实；他就这么静静地躺着，渐渐地，小鹿走得更近了，白嘴鸦绕着他盘旋；燕子们俯冲下来，左右翻飞，蜻蜓呼呼飞过，就仿佛夏夜的所有繁殖与爱情活动，都在他的身体周围象蛛网一样编织起来。

一小时左右之后——太阳迅速降落，白云已被染成了红色，山

① 英国威尔士南北部的一座山脉，海拔 1085 米。——译注

变成了紫罗兰的颜色，森林变成了紫色，山谷已是一片漆黑——一只小号吹响。奥兰多跳了起来。那尖利的声音是从山谷传来的。它来自那下面的一处黑暗的地方；一个细致而又筹划周密的地方；一个迷宫，一个小城，但四周被城墙环绕；它来自山谷中他自己家的那幢大宅院的中心，那房子刚刚还是黑暗的，甚至在他观看时，在那唯一的小号重复着并且和其它一些更为尖利的声响一同复制着自己的声音时，那里还是黑暗的，现在却已没有了黑暗，而变得灯光刺眼了。有些是小小的匆匆移动的光亮，似乎是仆人们快步冲上楼道去回应召唤；另外一些又高又耀眼的灯光，仿佛是点燃在宴客厅准备迎接那些尚未到来的客人的；还有其它的灯光突然下降，晃动着，落下去，又升上来，好象是握在一群侍从手里，他们弯下腰，跪下，站起来，迎接，保卫，带着十足的威严，护送从漂亮的马车上走下来的尊贵的公主进入室内。马车调转过来，在庭院内滚动。骏马摆动着尾巴。女王已经驾临。

奥兰多不再观望了，他飞奔下山。从偏门进去，他飞速跑上螺旋式的楼梯。他进了自己的房间，把长筒袜甩向屋子的一角，把短上衣甩向另一角。他猛地低下头。他擦净了他的双手。他修剪了他的指甲。按照大钟准确地计时，用了不到十分钟的时间，仅借着六英寸长的镜子和两支旧蜡烛的帮助，他穿上了猩红色马裤、花边衣领、塔夫绸马甲和缀有两个大丽花一样大的玫瑰花饰的鞋子。他准备妥当。他满脸通红。他很兴奋。但他已迟到了许多。

沿着他所熟悉的捷径，他现在正急匆匆地穿过相互毗连的房间和楼梯，向宴客厅走去。宴客厅距这里有五英里远，在房子的另一端。但是走到一半的路，到了仆人们所居住的后院，他停住了脚步。斯图克莉夫人起居室的门敞开着——显然，她已经离开了，带着她所有的钥匙去侍奉她的主人了。但那里正坐着一个相当肥胖邋遢的男人，他坐在仆人的餐桌旁，他的旁边放着一只大

啤酒杯，面前摊放着纸张。他的衬领已脏得令人无法想象，他衣服的颜色更是无法辨别。他手中执笔，却没有书写，似乎是在心中反复地掂量着某个构想，要直等到它能聚拢成他所喜欢的形状或态势才能下笔。他的眼睛象某种特殊肌质的石料，圆圆地鼓凸着，并且密布阴云，痴呆呆地瞪着一动不动。他没有看到奥兰多。由于仓促突兀，奥兰多突然地被钉在了那儿。这是个诗人吗？他是在写诗吗？“请告诉我！”他想去说，“整个世界上的所有一切”——因为他对诗人和诗歌存有一种最狂热，最荒唐和奢侈的想法。——但是怎么对一个并没有看到你的人说话呢？谁看到了狂欢，森林之神或者也许是海洋的深度？因此，奥兰多站在那儿凝视着，而那个男子则在他的手指上来回地转动着他的笔；凝视着、沉思着；之后，非常迅速地写上六、七行，再抬起眼睛。因为腼腆，奥兰多终于快步跑开，到达宴客厅时，刚好来得及跪下来，慌乱地垂下头，为伟大的女王献上一碗玫瑰香水。

他非常地羞怯，他只看到她浸在水里的带着戒指的双手；但是这已经足够了。这是一双令人难以忘怀的手；一双长着长长的总是弯曲着象圆形的轨道或者君主的节杖般的手指的纤细的手；一双紧张的，易怒的，苍白的手；也是一双威严的手；这双手只有在让一颗头颅低下去时才抬起；他猜想，这双手是附属一个衰老的躯体，她浑身都散发着装满用樟脑保存的皮衣的大壁橱的气味。那个身躯已经穿上了用各种锦缎和宝石装饰的华丽衣服；而且笔直地挺立着自己，尽管它也许正经受着坐骨神经痛的折磨；并且纵然有一千种恐惧轮番袭来，它也永不退缩；女王的眼睛是淡黄色的。所有这些，都是那伟大的戒指在水中闪光时他所感觉到的，然后，有什么东西压住了他的头发——那或许可以解释他没有看到任何有可能对历史学家有用处的东西。而实际上，他的心里正处在各种相反事物纷争的混乱状态中——黑夜与耀眼的烛

光，邈远的诗人与伟大的女王，静谧的田野与仆人们的喧哗——他根本不能看到任何事物；或者说，只看到了一只手。

与此同时，女王也只看到了一个脑袋。但是如果有可能从一只手推测出一个身躯，并已由此洞悉了一个伟大女王的所有本性，她的易怒、勇气、脆弱和恐惧。那么，如果伦敦西敏寺的蜡像值得信任的话，一位眼睛总是大大圆睁的女人，从国家最高席位上俯视一个脑袋，也一定能从中获知同样丰富的内容。那长长的卷曲的头发、那颗黑色的头颅在她面前那么虔敬那么天真地低垂着，已经暗示了一个年青的贵族笔直挺立时支撑躯体的秀美的双腿；紫罗兰色的眼睛；金子般的心灵；忠诚和男性的魅力——对于这个老妇人，所有这些品质越是离她远去，她就越是倍加珍视。因为她正在走向衰老、疲惫不堪，日益屈服在她的时光面前。炮声隆隆，总是回荡在她的耳边。她总是看到闪光的有毒的水滴以及长长的匕首。在她坐在桌旁时，她倾听着；她听到了来自海峡那面的枪声；她忧虑重重——那是一种诅咒，那是一种低语吗？天真、单纯对于她变得弥足珍贵，因为她用它们来对抗那些黑暗的记忆。作为一种传统，在那同一个夜晚，当奥兰多进入酣睡的时候，她的手和印玺庄重地在羊皮纸上按下了手印盖上了图章，那所先是属于天主教会，后又归于国王的大修道院，就作为礼物，转到了奥兰多父亲的名下。

奥兰多浑浑沌沌地大睡了整整一夜。他曾被一个女王亲吻过，可他对此一无所知。或许，因为女人的心是细腻复杂的，是他的无知憨态和她的双唇触碰到他时，他带给她的惊奇，使她在心中对她年青的堂弟的记忆常新。（因为他们具有相同的血缘）。无论什么原因，反正这种平静的乡村生活还没过两年，这时奥兰多已经写出了或许不下二十部悲剧，十余篇历史小说和二十首十四行诗，就传来消息说他要应召到白厅去侍候女王。

“到这儿来，”看着他从长长的走廊下来向她走近，女王说：“哦，我的圣洁无瑕的人来了！”（他身上总是具有一种宁静的气质，这使他看起来很单纯，即使当严格地讲这个词已经不再适用时，也同样如此。）

“过来呀！”她说。她正笔直地坐在火炉边。她让他站在离她一步远的地方，并且上下打量着他。她是在将那天夜里的推测与现在的亲眼所见进行对比吗？她发现她的猜测是正确的吗？眼睛、嘴巴、鼻子、胸膛、臀部，双手——她将它们通体浏览一遍；在她打量他时，她的双唇明显地抽搐着；但是当她看到他的双腿时，她大声地笑了起来。他果真是一个标准的高贵的绅士形象。但是内心呢？她闪动着那双黄色的秃鹰般的眼睛看着他。仿佛她要穿透他的灵魂。这个年青人抵抗着她的凝视，脸红得象是一朵粉红色的蔷薇。力量、优雅、浪漫、愚笨、诗歌、青春——她象阅读一页书那样研读着他。立刻，她从她的手指上（手上的关节已相当肿大）摘下一枚戒指，在将戒指戴到他的手指上时，她册封他为她的财务管家。接着给他挂上一串串的职务；并且命令他弯起膝盖，在腿弯最细处系上镶有珠宝的嘉德勋章^①。从此以后，他便平步青云，万事顺遂。当她以隆重的仪礼驱车在国内巡幸时，他便骑马侍奉于她左右。她派他到苏格兰去给一个不幸的王后充当一个糟糕的大使，当他正要出海参加波兰人的战争时，她将他召了回来，因为她想到那细嫩的皮肉被撕裂，那卷曲的头颅在尘土中被滚来滚去的情景，这一切令她无法忍受。她将他留在身边，在她的胜利达到顶峰，当枪声响彻于伦敦塔，空气里充满了浓烈的硝烟气味，足以令人喷嚏连天之时，人们欢呼雀跃的喧闹声在窗下嗡嗡回响；她将他拽倒在女仆为她放置的软垫之上（她已太老

① 嘉德勋章：英国爵士的最高勋位的标志。——译注